

证券简称:劲嘉股份 证券代码:002191 公告编号:2024-071

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屆董事会2024年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屆董事会2024年第十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12月17日通过专人送达或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会议于2024年12月23日在“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科技中二路19号劲嘉科技大厦19层董事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其中董事龙捷、廖朝晖、易勇、王文梁以通讯方式出席并表决),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本次会议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青山先生主持,出席会议的董事以书面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1.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4年日常经营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于2024年12月24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劵报)《上海证劵报》(证劵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调整公司2024年日常经营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该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独立董事事前审议审议通过。

2.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1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日常经营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李季辉先生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于2024年12月24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劵报)《上海证劵报》(证劵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2025年日常经营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该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独立董事事前审议审议通过。

3.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销售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于2024年12月24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销售管理制度》。

特此公告。

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证券简称:劲嘉股份 证券代码:002191 公告编号:2024-072

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屆监事会2024年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屆监事会2024年第六次会议于2024年12月23日在深圳市南山区科技中二路19号劲嘉科技大厦19层监事会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于2024年12月17日以专人送达、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各位监事及列席人员,会议由监事会召集人李青山先生主持,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达到法定人数。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1.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4年日常经营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按日常经营的实际需要,公司结合目前实际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调整2024年日常经营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交易事项均在关联方各方平等协商的基础上按照市场价格的原则定价原则进行,遵循了一般商业原则,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关于调整公司2024年日常经营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的具体内容于2024年12月24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劵报)《上海证劵报》(证劵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日常经营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度预计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遵守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价格按照市场价格确定,定价公允,决策程序合法,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关于公司2025年日常经营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的具体内容于2024年12月24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劵报)《上海证劵报》(证劵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证券简称:劲嘉股份 证券代码:002191 公告编号:2024-073

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公司2024年日常经营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劲嘉股份”)于2023年12月27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2023年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日常经营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公司于2024年12月12日召开的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日常经营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的具体内容于2023年12月28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劵报)《上海证劵报》(证劵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于2024年12月23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2024年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4年日常经营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因实际业务需要,公司向控股子公司及部分关联方2024年日常经营关联交易预计需进行调整。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本次调整公司2024年日常经营关联交易事项为董事会审议权限,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如下:

一、调整公司2024年日常经营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1.调整公司2024年日常经营关联交易类别

公司向控股子公司安徽安泰销售包装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安泰”)销售商品,原预计2024年销售额不超过人民币7,200万元。因业务需要,预计12月额度进行调整,调整后2024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安徽安泰销售商品不超过人民币12,000万元。

除前述调整内容外,公司与其他关联方在2024年的日常经营关联交易预计不变。

2.调整公司2024年日常经营关联交易的类别和金额

单位:人民币万元

Table with columns: 关联方, 交易类别, 定价原则, 原预计金额, 调整后增加金额, 调整后金额, 2024年1-11月实际发生金额, 占净资产比例

注:因实际业务需要,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安徽安泰新增发生的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可以在2024年日常经营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范围内进行调整。2024年1-11月合计实际发生金额与历史有所差异,系实际业务开展所致,差异金额未达到需提请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履行审议程序的标准。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关联方名称:安徽安泰销售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2.出资情况:公司持有安徽安泰100%股权

3.法定代表人:陈一峰

4.经营范围:新型包装材料、包装装潢印刷品的设计、生产和销售

5.主要财务情况(未经审计):截至2024年11月30日,安徽安泰总资产为566,277,949.38元,净资产为491,441,213.19元,2024年1-11月实现营业收入333,020,014.24元,净利润99,678,914.40元

6.与公司的关系: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中华香港国际烟草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安徽安泰48%股权,安徽安泰为公司的关联企业,公司按照权益法核算对其的投资收益。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6号—关联方披露》相关规定,认定安徽安泰为公司关联法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安徽安泰发生的交易为关联交易。

7.履约能力分析

安徽安泰存续且生产经营正常,经营效益较好,根据其财务状况,向公司控股子公司支付的款项形成坏账的可能性较小,具备较好的履约能力。

8.安徽安泰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安徽安泰销售产品,业务往来均按一般市场经营规律进行,与其他业务往来企业同等对待,交易双方根据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公平公开的原则开展贸易。

2.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交易双方为交易事项遵循市场化的原则,协商签订协议。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调整2024年度日常经营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为公司实际经营所需,对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安徽安泰的经营均为必要的、有利的,并且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定价原则,没有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同时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

五、独立董事“三会”审议情况

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24年第十次会议第三次会议审议,全体独立董事认为:

公司本次调整2024年度日常经营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为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符合公司实际情况,遵守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价格按照市场价格确定,定价公允,决策程序合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调整公司2024年度日常经营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24年第十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七届监事会2024年第六次会议决议;

3.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4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证券简称:劲嘉股份 证券代码:002191 公告编号:2024-074

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5年日常经营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劲嘉股份”)于2024年12月23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2024年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日常经营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该议案已经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4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关于关联交易程序与披露的相关规定,与某一关联人进行的交易,应当按照计算后的预计关联交易金额占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比例,将交易按照按照原章程依职权范围内的额度与关联人发生交易。

具体内容如下:

一、日常经营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2025年根据实际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预计发生日常经营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1.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安徽安泰销售包装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安泰”)销售商品,预计2025年销售额不超过人民币12,000万元。

2.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烟台中包包装有限公司(曾用名青岛墨泽包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烟台中包”)出租房屋、采购商品,预计2025年销售额不超过人民币800万元,采购额不超过人民币200万元。

3.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将向贵州省仁怀市中包印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包”)采购材料及销售商品,预计2025年采购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销售额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

4.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将向深圳兴互互联科技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深圳兴互互联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兴互互联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互互联及控股子公司”)采购商品、销售商品、接受服务及出租房屋、销售水电及管理服务等,预计2025年采购额不超过人民币90,000万元,销售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接受服务不超过人民币300万元、房租、销售水电及服务不超过人民币200万元。

5.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将向长春吉昌印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长春吉昌”)销售商品,预计2025年销售额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

6.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将向贵州劲嘉新型包装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州劲嘉”)及其控股子公司贵州劲嘉新型包装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州劲嘉及控股子公司”)销售商品,预计2025年销售额不超过人民币16,000万元。

7.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将向安徽安泰销售包装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安泰”)销售商品,预计2025年销售额不超过人民币11,000万元。

(二)2025年度预计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人民币万元

证券简称:劲嘉股份 证券代码:002191 公告编号:2024-075

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者联系地址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因公司组织架构调整,为了便于投资者“管理”,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期将投资者服务办公地址从长沙市岳麓区滨江路53号翰林国际C栋34层3401室搬迁回长沙岳麓区枫林三路33号泰嘉66号,投资者联系地址变更如下:

一、前期调整情况

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102次总经理办公会同意下属全资子公司重庆三峡水利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峡实业”)出资5,000万元共同设立重庆三峡水利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有限合伙),本次设立基金事项涉及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所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基金各方已签署合伙协议。上述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11日在上海证劵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设立重庆三峡水利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的公告(临2024-057号)。

二、本次调整情况

近日,由三峡实业到基金管理人重庆两江长江电兴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发来的《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私募基金备案证明》,重庆三峡水利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有限合伙)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各信息如下:

1.基金名称:重庆三峡水利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有限合伙)

2.管理人名称:重庆两江长江电兴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托管人名称: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备案编号:SR126

5.备案时间:2024年12月20日

特此公告。

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235 证券简称:财通证券 公告编号:2024-071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获得补助金额:2024年12月23日,从合作方收到与补助相关的政府补助6,633.98万元。

● 对当期损益的影响:本次从合作方收到的政府补助6,633.98万元(税后)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

一、获得补助的基本情况

2024年12月23日,新疆鑫泰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泰天然气”)从合作方收到与马场区区块有关的政府补助6,633.98万元,具体如下: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获得主体, 项目内容, 支持性质, 收到时间, 补助类型, 预计计入补助金额(万元)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十六条“政府补助”的有关规定,上述政府补助资金均与收益相关。

按照《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取消增值税扣税凭证认证确认期限有关事项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9年第45号)要求,鑫泰天然气接收到的非常规天然气财政支持资金需计算缴纳增值税(税率9%),并除增值税外的支持资金在2024年度计入当期损益,并转为公司2024年度的利润产生积极影响。具体的会计处理及对对公司相关财务数据的影响,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新疆鑫泰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2月24日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3年度实际发生金额或2024年1-11月发生金额

Table with columns: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3年度实际发生金额或2024年1-11月发生金额, 占比, 占比

注:因实际业务需要,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预计发生的交易类别和发生金额可以在2025年日常经营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范围内进行调整。

(二)2024年度预计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Table with columns: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交易内容, 2024年1-11月实际发生金额, 2024年1-11月预计发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末实际发生额占预计发生额比例

注:因实际业务需要,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预计发生的交易类别和发生金额可以在2025年日常经营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范围内进行调整。

(二)2024年度预计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Table with columns: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交易内容, 2024年1-11月实际发生金额, 2024年1-11月预计发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末实际发生额占预计发生额比例

注:因实际业务需要,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预计发生的交易类别和发生金额可以在2025年日常经营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范围内进行调整。

(二)2024年度预计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Table with columns: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交易内容, 2024年1-11月实际发生金额, 2024年1-11月预计发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末实际发生额占预计发生额比例

注:因实际业务需要,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预计发生的交易类别和发生金额可以在2025年日常经营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范围内进行调整。

(二)2024年度预计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Table with columns: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交易内容, 2024年1-11月实际发生金额, 2024年1-11月预计发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末实际发生额占预计发生额比例

注:因实际业务需要,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预计发生的交易类别和发生金额可以在2025年日常经营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范围内进行调整。

(二)2024年度预计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Table with columns: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交易内容, 2024年1-11月实际发生金额, 2024年1-11月预计发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末实际发生额占预计发生额比例

注:因实际业务需要,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预计发生的交易类别和发生金额可以在2025年日常经营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范围内进行调整。

(二)2024年度预计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Table with columns: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交易内容, 2024年1-11月实际发生金额, 2024年1-11月预计发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末实际发生额占预计发生额比例

注:因实际业务需要,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预计发生的交易类别和发生金额可以在2025年日常经营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范围内进行调整。

(二)2024年度预计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Table with columns: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交易内容, 2024年1-11月实际发生金额, 2024年1-11月预计发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末实际发生额占预计发生额比例

注:因实际业务需要,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预计发生的交易类别和发生金额可以在2025年日常经营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范围内进行调整。

(二)2024年度预计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Table with columns: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交易内容, 2024年1-11月实际发生金额, 2024年1-11月预计发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末实际发生额占预计发生额比例

注:因实际业务需要,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预计发生的交易类别和发生金额可以在2025年日常经营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范围内进行调整。

(二)2024年度预计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Table with columns: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交易内容, 2024年1-11月实际发生金额, 2024年1-11月预计发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末实际发生额占预计发生额比例

注:因实际业务需要,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预计发生的交易类别和发生金额可以在2025年日常经营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范围内进行调整。

(二)2024年度预计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Table with columns: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交易内容, 2024年1-11月实际发生金额, 2024年1-11月预计发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末实际发生额占预计发生额比例

注:因实际业务需要,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预计发生的交易类别和发生金额可以在2025年日常经营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范围内进行调整。

(二)2024年度预计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Table with columns: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交易内容, 2024年1-11月实际发生金额, 2024年1-11月预计发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末实际发生额占预计发生额比例

注:因实际业务需要,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预计发生的交易类别和发生金额可以在2025年日常经营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范围内进行调整。

(二)2024年度预计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Table with columns: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交易内容, 2024年1-11月实际发生金额, 2024年1-11月预计发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末实际发生额占预计发生额比例

注:因实际业务需要,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预计发生的交易类别和发生金额可以在2025年日常经营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范围内进行调整。

(二)2024年度预计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Table with columns: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交易内容, 2024年1-11月实际发生金额, 2024年1-11月预计发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末实际发生额占预计发生额比例

证券代码:001201 证券简称:东瑞股份 公告编号:2024-084

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4年12月6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表决和网络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况;

3.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2月25日(星期一)上午10: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12月23日09:15-2024年12月23日11:30,12月23日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12月23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地点:潮州市饶平县海山镇海山工业园E01-11地块公司会议室。

3.会议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袁建雄先生

6.会议召开的时间和地点: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参加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64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数159,737,52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2.608%。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共156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数45,475,49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8388%(截至股权登记日,公司总股本为257,784,001股,其中公司回购专户中持有2,860,000股,该等股份不享有表决权)。其中:

(1)通过现场会议系统出席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7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数157,876,28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1.9307%;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47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数1,861,24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7301%。

2.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本次股东大会由袁建雄先生主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国浩律师(广州)事务所陈伟、林嘉豪律师为本次股东大会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通过认真审议,本次会以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本次审议的议案进行了表决,并通过决议如下:

(一)审议《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及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的议案》